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更正只涉及公司营业收入扣除事项信息的补充更正，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其他的财务数据等均未发生变化。本次更正不会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也不触及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经事后审核发现报告中有关营业收入扣除事项信息有误，现就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修改内容所处位置：第 6 页“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第二项表格

1、修改前内容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893,801,466.80	1,850,660,645.78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0.00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893,801,466.80	1,850,660,645.78	无

2、修改后内容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893,801,466.80	1,850,660,645.78	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18,514,148.23	15,220,538.59	与主营无关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775,287,318.57	1,835,440,107.19	扣除后金额

二、修改内容所处位置：第 160 页“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第二项表格

1、修改前内容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备注
营业收入	1,893,801,466.80	1,850,660,645.78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0.00	0.00	无
其中：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0.00	0.00	无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893,801,466.80	1,850,660,645.78	无

2、修改后内容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备注
营业收入	1,893,801,466.80	1,850,660,645.78	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118,514,148.23	15,220,538.59	与主营无关的收入
其中：			
出租房屋	593,455.96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出租其他固定资产	1,087,065.86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销售煤炭	106,311,917.71		新增贸易收入
销售材料	614,433.88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委托经营	9,067,924.56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	839,350.26		主要为正常经营之外的销售炉渣、代收采暖费服务费等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18,514,148.23	15,220,538.59	与主营业务无关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00	不具备商业实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775,287,318.57	1,835,440,107.19	扣除后金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出具了《关于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鉴证报告》（中准专字[2021]号）。鉴证报告和更新后的《2020年年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期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0年年报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2日